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6)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根據第三份更改契據延長最後還款日(「交易事項」)，交易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批准委任阿仕特朗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間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之持牌法團)為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交易事項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交易事項之意見函件將載入本公司預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向華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華強先生、陳明英女士及李玉嫦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祖星先生、何偉志先生及鄧澤林先生。